

順服的力量

文／圭魚 圖／Wu-Hu

有好的行為，活出基督的樣式與香氣，必能發揮屬靈的影響力，影響周遭的每一個人。

信仰
專欄

福音小舖



因為我們的福音傳到你們那裡，不獨在乎言語，也在乎權能和聖靈，並充足的信心，正如你們知道、我們在你們那裡，為你們的緣故是怎樣為人（帖前1:5）。

由保羅寫給帖撒羅尼迦教會的書信，我們知道傳福音的屬靈裝備有五項：

1. 言語：指傳講聖經真理、神的道。
2. 權能：指有神的同在、有權柄能力、使人信服。
3. 聖靈：須有聖靈的帶領、開啟人的心。
4. 充足的信心：對所信的道有信心，確信能幫助人、也能改變人。
5. 個人行為：指個人私生活、言行舉止。

彼得和十一位使徒，在五旬節被聖靈充滿後的二場佈道會，竟然有三千至五千人受洗，成效之豐碩，實在令人驚訝、不敢置信。

彼得講述的內容，之所以讓會眾覺得扎心、受感動，細究箇中原因，赫然發現上述五項屬靈裝備盡都含在其中，難怪佈道能如此成功，吸引那麼多人受洗歸主。我的心裡一直有個疑問，如果當今教會舉辦的佈道會同時具備這五項（屬靈裝備），那使徒時代的盛況不知能否再次重演呢。

主耶穌升天前把傳福音的重責大任，託付給每位基督徒（可十六15），為了完成這項屬天的神聖使命，我們理當極力追求，具備這幾項屬靈的裝備，讓福音盡快傳遍全世界。其實，這五項屬靈的裝備缺一不可、都很重要，今天筆者要分享最後一項裝備，即第五項「個人行為」，也就是說，如何在信主後，



201905版權所有

讓我們的所言所行能發揮屬靈的影響力，吸引人來認識神。

我聽過一則教會弟兄的見證。

他說，還未信主前，無意間與教會一位姐妹認識、結婚，婚後不久，教會訪問組的人員立即前來關心，他毫不客氣的告訴他們，以後不要再來找他，他對信耶穌沒什麼興趣。

時間過得飛快，轉眼間十年過去了，正當他事業一帆風順，即將攀登職涯的高峰時，突然生了一場重病，看遍幾家大醫院，都無法找出真正的病因。正當他陷入人生最低潮，感覺將要失去盼望時，他的太太邀請他上教會。這位弟兄說，他是一個沒有信仰的人，認為一切都要靠自己，惟當下不知何故，卻一口答應太太的邀請，隨即開始到教會慕道並受洗，幸運地認識了這位真神。之後回想起來，他終於了解當初會到教會的原因：

你們作妻子的，當順服自己的丈夫，如同順服主。因為丈夫是妻子的頭，如同基督是教會的頭；祂又是教會全體的救主。教會怎樣順服基督，妻子也要怎樣凡事順服丈夫（弗五22-24）。

這位弟兄回憶說，結婚後太太真的把他當「頭家」看待，家中重大的事情幾乎都由他決定，而在外面，太太也是對他言聽計從、百依百順，讓他在眾人面前很有面子、感覺無比榮耀，如同這經句記載的，她尊

「丈夫是妻子的頭」。

不但這樣，太太也非常順服他，他舉了幾個「妻子凡事順服丈夫」的見證。



一、結婚後，太太都主動把薪水交給他管理（他並沒有要求她這麼做），她的同事知道後，都譏笑她頭殼壞掉，每個人都告訴她，應該是讓先生把每月的薪水都交給她，由她來掌管經濟大權，而且不要讓先生知道她每月薪資多少；她卻說，我先生很有數字概念，比較會理財，所以我交給他統籌管理。

二、結婚後他帶她到戶政事務所辦理戶籍遷入並冠夫姓，她二話不說馬上答應；她同事知道後，又是一陣恥笑，說現在是什麼時代了，還在冠夫姓云云，保證她一輩子都被丈夫壓得死死的，永遠無法翻身；她卻笑著說，丈夫是一家之主（頭）、是頭家，冠夫姓才真的是讓丈夫當「頭」，反正我也不打算離婚，這輩子我跟定他了。

三、他的脾氣不好又沒耐性，常因孩子的教養問題雙方發生爭執，有幾次還情緒失控地拿起盤子用力摔在地上，太太都默默承受，沒有跟他計較、爭吵，事後他都覺得很後悔，也覺得對她很愧疚。

這位弟兄繼續見證說，自結婚以後，不論發生什麼事，她都不會跟他爭，也都順服

他，這些舉動讓他感到很好奇，也開始有所感動，這到底是什麼樣的人啊，也因此覺得對她很是虧欠。所以當他生病時，太太對他說，主耶穌是全能的神，能醫治人的疾病，並邀請他上教會時，那時他的內心只有一個單純的想法：「以前她都聽我的，這次我應該聽她的，這麼善良的女孩子，她一定是為我好才這麼說的。」所以，我就跟著到教會了。

信主後，他曾反覆思考一個問題，太太對他那麼順服，什麼都不跟他爭，難道是因為「怕他」嗎？太太回說，絕對不是，是因為心中有神，她順服的是聖經的真理，真的把丈夫當「頭、頭家」。也由於她對神的順服始終如一，讓他漸漸有了感動，所以在結婚十幾年後，才讓他有機會認識這位創造宇宙萬物的真神。假若當時他在盛怒之下，衝動魯莽的拿起杯盤當她的面用力砸破，她以牙還牙也同樣拿一個甩回來，那他不知道還會不會答應跟她去教會……？

聽完這位弟兄的見證，我非常感動，聖經這樣記載：

你們作妻子的要順服自己的丈夫；這樣，若有不信從道理的丈夫，他們雖然不聽道，也可以因妻子的品行被感化過來；這正是因看見你們有貞潔的品行和敬畏的心（彼前三1-2）。

這是一個做妻子的，因順服神所帶來的力量、改變與祝福，竟然能因妻子的好品

行與敬畏神的心，感動一個本來不信的丈夫進到教會認識神，可見順服的力量是何等的大，難怪保羅會把「個人的好行為」，列為傳福音的五項屬靈裝備之一，值得我們深思、警惕。

你這作妻子的，怎麼知道不能救你的丈夫呢？你這作丈夫的，怎麼知道不能救你的妻子呢？（林前七16）

這位弟兄還說，他不是抬舉他太太，因他知道他們都是蒙恩的罪人，太太因為一時軟弱在婚姻上不夠持守（當時他未信主），不管是什麼原因，都是違背聖經「信和不信的原不相配，不要同負一軛」（林後六14）的真理，而且在神的眼中，嫁娶外邦是大罪、大惡（拉十13；尼十三27），為此她遭到神嚴厲的管教，付出了極為痛苦的代價，因為神是公義的；但為了順服丈夫，她雖然停止聚會一段時間，惟因心中有神，一切言行都行在真理中，因著她始終如一的順服，因此蒙了神的憐憫，他才有機會認識神，才能有幸與奇妙的救恩沾上邊，感謝主！


其實在教會裡，另一半未信主的比例不算少，未信主的一方（丈夫或妻子）會不會來信主，已信主的一方責任很大、影響力也最大，因為夫妻兩人生活在一起，最能互相成為對方的見證、影響對方。

曾有一段時間，我負責教會的訪問組，一位姐妹一直拜託我，要我們趕快去訪問她未信的先生，希望能「拉」她先生來教會聽

道，我當然樂意配合。剛開始氣氛很好，每次訪問結束邀請他來教會，他都說好好好，但是卻都沒來。訪問幾次後，他終於說出內心話：林弟兄，老實告訴你，我不敢去教會，是因為太太每次都說教會多好多好，但她跟我說話都很不客氣、兇巴巴的（像母老虎），除非有一天她的態度改變（溫柔體貼點），這樣我才會相信她說的……。令人驚訝的是，這位姐妹在教會裡對人很是溫柔又客氣。這種現象在教會裡並不是個案，因此常有人感嘆說，愈親近的人（如配偶、兒女）愈難傳福音給他們，但真的是這樣嗎？其實，從上述那位弟兄的見證，我們應該能了解問題的癥結所在了。

夫妻將來是要一起承受生命之恩的（彼前三7），兒女是神所賜的產業（詩一二七3），如果你家中尚有未信主的另一半或子女，而你看重這些神的應許與福分（生命之恩、產業），不論過程有多苦、多艱難、要

等待多久，都應當盡本分扮演好自己的角色（以好行為來引導他們），並持續為他們禱告，然後耐心等待，至終，你將親眼看見信實的神（民二三19；提後二13），以祂榮耀的慈愛與憐憫對你顯現（詩二五6）、回饋你、報答你，因為神的心意是要我們全家都能得救（徒十六31）。

無論神把我們擺在哪裡，那裡就是我們傳福音的戰場，只要我們倚靠聖靈、順服（著）聖靈而行，必能在這彎曲悖謬的世代，好像明光照耀（腓二15），因為有好的行為，活出基督的樣式與香氣，必能發揮屬靈的影響力，影響周遭的每一個人，如此，就能隨處傳揚福音，做一個真正無愧的福音工人，不辜負主耶穌升天前的託付。如能這樣行，不但能救自己（家人）、又能救聽你的人（提前四16），也必能因順服神，進入意想不到的蒙福境界（林前二9）。 

徵文

福音小舖

專欄

「往普天下傳福音」是耶穌升天前對門徒的吩咐，也是身為真教會信徒應有的使命。當我們聽了許多寶貴的道理，深知這福音是救人靈魂、引人進天國的途徑，更應快快將內心的火熱與人分享。

倘若您身邊有關宣道福音的小故事、感人的服事、慕道者的帶領事蹟，或是有關宣道的個人心得、感想，都歡迎投稿至 holyspirit@joy.org.tw。希冀日後集結成冊，作為本會福音事工的相關專書。

福音小舖專欄長期徵稿，字數1500-2500。

